

子持地区

垃圾日历 2025 年 4 月 1 日～ 2026 年 3 月 31 日

① 可燃垃圾

扔弃日（每周仅 2 次）

地区	星期
上白井上组、 上白井中组、 子丽、 上中乡、 下中乡、 鲤泽、 吹屋、 吹屋原、 白井 (12 月 29 日至 1 月 5 日为止不能扔弃垃圾)	星期一、星期四
横堀、 河原、 北牧西、 北牧东 (12 月 30 日至 1 月 6 日为止不能扔弃垃圾)	星期二、星期五

② 不可燃垃圾、 ③ 塑料、 ④ 塑料瓶・玻璃瓶

扔弃日（每月仅 2 次）

地区	4 月	5 月	6 月	7 月	8 月	9 月	10 月	11 月	12 月	1 月	2 月	3 月
上白井上组 上白井中组	11 25	9 23	13 27	11 25	8 22	12 26	10 24	14 28	12 26	9 23	13 27	13 27
子丽 上中乡	8 22	13 27	10 24	8 22	12 26	9 23	14 28	11 25	9 23	13 27	10 24	10 24
下中乡	1 15	6 20	3 17	1 15	5 19	2 16	7 21	4 18	2 16	6 20	3 17	3 17
横堀 河原 北牧西 北牧东	2 16	7 21	4 18	2 16	6 20	3 17	1 15	5 19	3 17	7 21	4 18	4 18
鲤泽 吹屋 吹屋原 白井	4 18	2 16	6 20	4 18	1 15	5 19	3 17	7 21	5 19	×	6 20	6 20

⑤ 大型垃圾扔弃日（每年仅 4 次）

地区		大型垃圾扔弃场所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第 4 次
上白井上组		养神馆南侧场地	6 月 25 日	9 月 24 日	12 月 24 日	3 月 25 日
上白井中组		上白井中组自治会停车场				
子丽		子丽住民中心	4 月 9 日	7 月 9 日	10 月 8 日	1 月 14 日
上中乡	加生	旧加生集会所停车场				
	浅田、长坂、久保	长坂神明宫				
	中井一、中井二	中乡住民中心				
下中乡	后田向 西组东、西组西	中乡住民中心	5 月 14 日	8 月 13 日	11 月 12 日	2 月 11 日
	前田向、东田尻 田尻、中组	田尻住民中心				
	横堀		横堀中宿集心馆	6 月 11 日	9 月 10 日	12 月 10 日
河原		河原迷你公园广场				
北牧西		北牧公会堂				
北牧东						
鲤泽		鲤泽自治会馆	4 月 23 日	7 月 23 日	10 月 22 日	1 月 28 日
吹屋原		宫城之原公园				
吹屋		爱宕神社参集殿	5 月 28 日	8 月 27 日	11 月 26 日	2 月 25 日
白井		白井公会堂庭				

涩川市的垃圾分类方法

- ① 可燃垃圾 (扔弃日 每周仅 2 次)
- ② 不可燃垃圾 (扔弃日 每月仅 2 次)
- ③ 塑料 (扔弃日 每月仅 2 次)
- ④ 塑料瓶・玻璃瓶 (扔弃日 每月仅 2 次)
- ⑤ 大型(粗大)垃圾 (扔弃日 每年仅 4 次)
- ⑥ 其他涩川市可收集的垃圾
- ⑦ 涩川市不收集的垃圾

涩川市的垃圾扔弃方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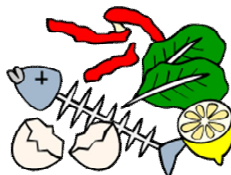
- ◆ 可燃、不可燃垃圾和塑料需分别装入涩川市的垃圾袋后再扔弃。
- ◆ 若垃圾无法装入涩川市的垃圾袋，则需帖上大型(粗大)垃圾的标签再扔弃。
- ◆ 涩川市的垃圾袋和大型垃圾的标签在超市・药妆店・便利店等均有贩卖。
- ◆ 垃圾袋上需写下姓名和所居住的地区。
- ◆ 请查看垃圾日历了解垃圾扔弃日。
- ◆ 垃圾扔弃日，请在上午 8 点半之前扔弃于居住小区的指定地点。晚上不能投弃垃圾。
- ◆ 不能将垃圾扔弃于居住地以外的地区。

① 可燃垃圾

纸类



厨余垃圾



衣物类



污渍塑料



橡胶・皮革制品



- 装入涩川市的 可燃垃圾袋。
- 扔弃厨余垃圾时，请将水分充分滤净。
- 扔弃树叶・树枝・树木时，长度最长不得超过 50 厘米，粗度最长不得超过 10 厘米。较长的树枝和树木应切成小块。
- 扔弃少量油时，需用纸或布浸湿后再扔弃。
- 扔弃塑料打火机时，将其在屋外放气后再扔弃。



- 扔弃金属和玻璃物品应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弃。
- 扔弃无污渍的塑料应作为 塑料扔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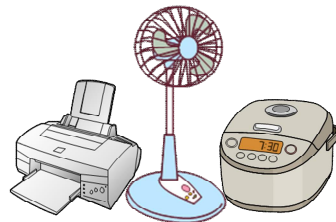
② 不可燃垃圾

金属

玻璃、灯泡、瓷器

干电池

电器产品

[illegible]

- 装入涩川市的不可燃垃圾袋。
- 玻璃・灯泡・餐具需用纸包裹后再扔弃。

- 不能扔弃充电电池・纽扣电池。

喷雾罐、 煤气罐

[illegible]

- 喷雾罐和煤气罐请务必用尽后再扔弃。
- 仅喷雾罐和煤气罐需单独装一个涪川市的不可燃垃圾袋再扔弃。
- 其他不可燃垃圾请装入另一个涪川市的不可燃垃圾袋。如果装入同一袋子，垃圾回收车会发生火灾。

③ 塑料

杯子、瓶子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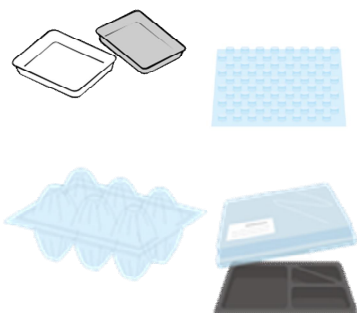
包装袋、塑料袋



泡沫塑料、药物容器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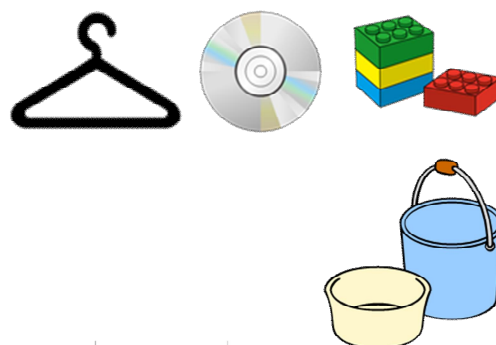
纸盘、容器



塑料瓶的标签、瓶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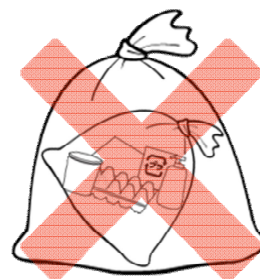
塑料制品的标签、盖子



- 装入涩川市的塑料专用袋。
-  此标记制品均归类为塑料。
- 用水冲洗或使用纸巾擦拭污渍后再扔弃。
- 扔弃塑料时，尺寸最大不能超过 50 厘米。大的塑料需切成小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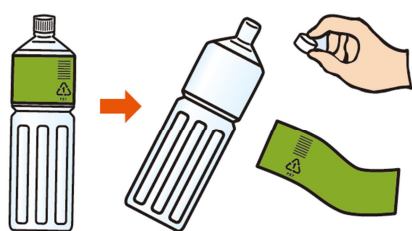


- 污渍 塑料作为可燃垃圾扔弃。
- 同一袋中不可放入其他塑料，需装入塑料专用袋再扔弃。



④ 塑料瓶・玻璃瓶

塑料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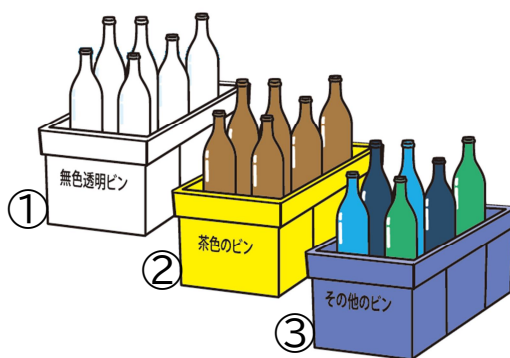


此标记可扔弃塑料瓶。



- 塑料瓶中用水清洗再扔弃。
- 取下瓶盖和标签再扔弃。
- 放入塑料瓶专用回收箱。

玻璃瓶



- 玻璃瓶内用清水冲洗后再扔弃。
- 取下瓶盖，作为可燃垃圾扔弃。
- 将瓶子按颜色分开放入箱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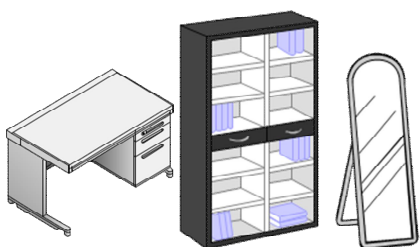
① 透明瓶子 → 白色箱子

② 茶色瓶子 → 黄色箱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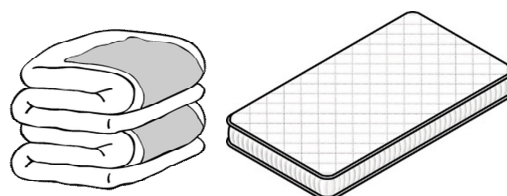
③ 其他颜色瓶子 → 蓝色箱子

⑤ 大型(粗大)垃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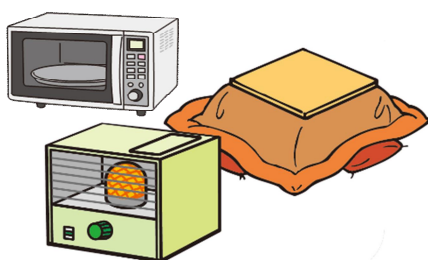
书桌、书架、柜子、镜子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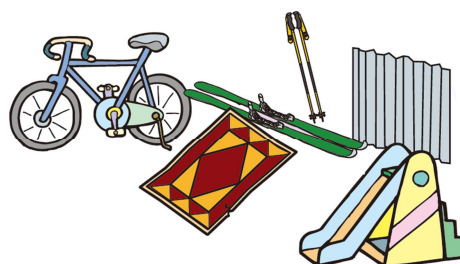
棉被、床、床垫



大型电器



自行车、地毯、滑雪板等



- 无法装入涩川市指定垃圾袋的均作为大型(粗大)垃圾。
- 需贴上涩川市的大型(粗大)垃圾标签再扔弃。
- 扔弃大型垃圾一天最多不能超过 6 个。
- 需按可燃和不可燃分类后再扔弃。
- 床和床垫需取出里面的弹簧后再扔弃。

粗大ゴミ持ち出しシール	
自治会名 区 名	
氏 名	
◎ 盗難持ち出し禁止。収集日の朝8時30分までに出しましょう。 ◎ 資源になるものは資源ゴミ回収日に出しましょう。	
 渋 川 市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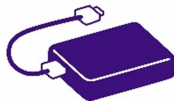
- 不可扔弃空调、电视、冰箱、洗衣机。
- 使用氟利昂燃气制品均不能扔弃。

⑥ 其他涩川市可收集的垃圾

◆ 如下表所记载的「可收集垃圾」，请扔弃于带有●标记的场所。

可收集垃圾	收集场所		
	收集时间从上午 8 点半至下午 5 点 15 分		如果通过互联网提出申请，快递公司 will 上门取件
	・ 市政府本厅舍 (充电电池请带到环境森林课)	・ 伊香保行政中心 ・ 小野上行政中心 ・ 子持行政中心 ・ 赤城行政中心 ・ 北橘行政中心	
充电电池	●	×	●
电脑	×	×	●
小型电器	●	●	●
墨盒	●	●	×
荧光灯	●	●	×
食用油	●	●	×

充电电池



リサイクルマーク



ニカド電池



ニッケル水素電池



リチウムイオン電池

- 收集带有「回收标记」的充电电池。
- 充电电池不能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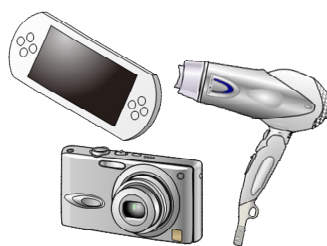
若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弃，垃圾回收车会发生火灾。

电脑



- 涩川市连携合作的 Renet Japan Recycle 有限公司将通过快递回收电脑和小型电器。
- 通过网络申请。 (<https://www.renet.jp>)
- 使用快递寄送时箱子的大小规格为底・宽・高的总和不得超过 140 厘米。
- 箱子重量不得超过 20 公斤。
- 使用快递同时寄送电脑和小型电器时，可免费 1 个箱子的运费。
- 使用快递只寄送小型电器时，1 个箱子的费用是 1,848 日元需付费给 Renet Japan Recycle 有限公司。

小型电器



- 收集使用电池和电力的小型电器。
- 扔弃小型电器时大小规格不得超过高 15 厘米，宽 30 厘米。
- 扔弃大电器时，能装入涩川市垃圾袋的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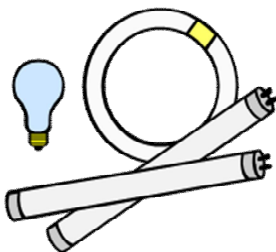
无法装入涩川市垃圾袋的作为大型垃圾扔弃。

墨盒



- 收集喷墨打印机墨盒。
- 不收集分体式墨盒，请咨询购买的店铺。

荧光管



- 收集荧光管。
- 扔弃时需用纸包裹以防破碎。
- 破碎的荧光管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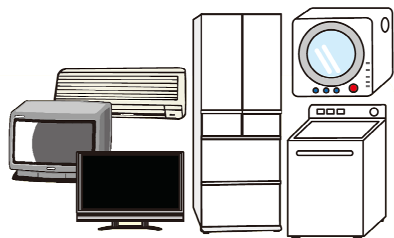
食用油



- 收集烹饪后的油
- 装入塑料瓶并盖上瓶盖后扔弃。
- 装入玻璃瓶的油不能扔弃。

⑦ 涪川市不能收集的垃圾

空调、电视、冰箱、洗衣机



汽车·汽车部件



灭火器、
煤气罐、
砖块、
轮胎、



- 不能扔弃于垃圾收集处。
- 请咨询购买的店铺。

若有不明之处请致电咨询

- |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|
| ◆ 涪川市 环境森林课 | 电话 | 0279-22-2114 |
| ◆ 伊香保行政中心 | 电话 | 0279-72-3155 |
| ◆ 小野上行政中心 | 电话 | 0279-59-2111 |
| ◆ 子持行政中心 | 电话 | 0279-24-1211 |
| ◆ 赤城行政中心 | 电话 | 0279-56-2211 |
| ◆ 北橘行政中心 | 电话 | 0279-52-2111 |